

《晨曦上》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晨曦上》

13位ISBN编号：9789862060087

10位ISBN编号：9862060085

出版时间：2007-07-05

出版社：威向文化

作者：周而复始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晨曦上》

内容概要

陈素从农村考到大城市想改变人生的命运却遇见了王峻，他的人生也改变了。

《晨曦上》

作者简介

两个同名的BL小说：

=====

1.书名:晨曦(上),作者:鱼(魚),台湾威向出版社(架空之都)出版,isbn:9862060085

内容简介:

眼前风寒病弱的男子，令古天溟实在无法不好奇。

是什么如此紧系于他心难以放下？而又是什么让他能吸引了自己？

那人眼中拒人于千里之外的冷淡以及不相称地浓浓艳羨，引得他想一探究竟……

闭起眼，徐晨曦难受得只想逃回黑暗里喘息片刻，只想逃到一个能够疗伤的地方。

却万万没想到竟然逃到了自家死对头的地方，而且还落到自己最没好感的青滙门当家龙头手上。

这是老天与他开的恶劣玩笑吗？还是对他的机智考验？

为了躲过眼前这一双精明眼神的探问，他只好暗叹地使出装傻的最终大绝招……

- - 《乱石崩云》系列作，堂堂登场！

=====

2.书名:晨曦,作者:周而复始(週而復始),晋江原创网VIP文,同人志型态出版:

内容简介:

对陈素而言，跳出农门的唯一出路就是考上大学。以勤补拙十几载寒窗的努力，最终如愿走入首都一所大专。在新学期春寒料峭的夜风中，一声尖锐的刹车声让他平淡的人生脱离了原有的轨迹;拥有着奢华物质享受的王峻却奢求不到半点亲情的给予，从不曾拥有物欲的陈素却散发着和谐的亲情，就像是晨曦的光芒穿过夜的阴影，成为了心灵空乏的王峻唯一的欢畅。月到风来都在见证那交融着的心房，唇边弥漫出和谐的狂喜，一起携手迈步在绿色的大路上。

《晨曦 上》

精彩短评

精彩书评

- 1、我是个老腐女了……源于小学六年级，如今是社会新鲜人……非常喜欢晨曦，非常喜欢周而复始！我不能说其文笔超群，但是作者表现出的东西让我着迷！不像其他的耽美小说，爱恨、穿越、生死、纠结、争夺……整个晨曦，是爱情故事，更是通过这个故事，这群人，展示了中国的国情和发展！每一个大的事件都在其中，政治、民生……我相信，周而复始不是一个“小气”的人，一定是一个对我们的国家我们的社会爱着、观察着、分析着的人……也许是非专业的，但是我喜欢！
- 2、《晨曦》BY周而复始 王峻对陈素说，就算下地狱，你也要和我一起。王峻对陈素说，你是我的人生王峻对陈素说，你是我的，我是你的。这个故事真么温暖，让我回味无穷。印象最深的是那充满屋子的中药香味。（哈哈知道那中药是干什么的吧）虽然刚开始是强迫。但王峻那样呵护着陈素。在一起生活了十多年，早已离不开彼此。我相信日久生情，我根本不信一见钟情。一见钟情，无非就是看上对方的皮相。
- 3、虽然话说每个男主都很专情。。不过又有一个孩子被掰弯咯。。O(_)O~ ()。。。总算是在一起了。。看的我那个累啊。。囧。。
- 4、开头情节是有点言情啦，但是架不住作者文笔好，绝对不小白，调氛围一级棒，后面就是温馨加温馨加温馨没得说，还看了10周年番外《守望同行》，然后开始看周大的《细雨》(好像是)，更像是表达作者对时代的氛围记录与看法。可惜作者封笔了，他文都不敢看了，看一部少一部。。。像我不敢看完麒麟一样
- 5、真的很少看耽美，因为总觉得有太多的不真实，男男相爱可以接受，女女相爱接受不了，所以他们说我是正常人。我想大多数腐女只不过觉得两个美男在一起比较养眼吧！所以大家都在推《束缚》的时候，我看过后只是觉得作者不过是把那种强买强卖的感情换成两个男的而已。不过是一个是黑社会老大，一个是警察，立场不同，自然相爱的过程比较惨烈了一点。可是看《晨曦》的风格却不是这样，首先两个男人开始都很正常，他们身边的男人也都很正常。作者用平淡细腻的笔触铺成有的只是两人的相知相守，共同度过。说句实话一开始我并不喜欢王俊，认为他太霸道，霸道把陈素绑在身边不问陈素的感受。可是在陈素离开后王俊恢复到最初的样子我才明白陈素真的是上天派来补充王俊失去的那一魂一魄的，他们两个在一起才是天命所归。只有王俊能够包容陈素的小吝啬和小脾气，也只有陈素能够和王俊那样和谐地在一起。所以王俊一直在等待一个机会，等待陈素真正地爱上自己，于是在王俊被带出塌方的煤窑时他等到了这个机会。陈素握紧王俊的手不愿在松开，两个注定就要在一起生活下去。全文中不单是王俊和陈素吸引我，连同他们周遭的朋友和亲人也那样的生动。如果可能我也希望有宋威、刘镇远他们那样的损友，如果不是他们或许王俊与陈素也不一定能在在一起，他们的生活也没有那样多姿多彩。其次我喜欢陈素的姆妈，那个随是农村阿妈却异常开通的中年妇女。她首肯了陈素与王俊的感情，为他们这十年的风风雨雨画上了圆满的句号。特别喜欢陈妈妈回家时拉着陈素的手询问他和王俊平时的生活，在了解到家务活王俊一手抱的情况后陈妈妈感叹道：“陈素，王俊那孩子到底喜欢你什么呀？” 《晨曦》带给我的是一阵扑面的清风，那样平平淡淡的生活就仿佛我的身边也生活着王俊与陈素。其实我们需要的也是平平淡淡的生活，当第一缕晨曦出现时会有爱人在身边陪着我们这就足够了。
- 6、开头的后半部分的感觉相差很大，估计作者也是想哪写哪的不过整部作品还是比较平缓的，总揽全局的王峻以及默默把事情做好的陈素。看着陈素一步步成长起来，有着一一种看立志书籍的感觉，并不是十分出色的人，只是努力做好自己的事情，虽然带着那么点好运（至少学校和单位领导都是不错的人）。陈素无疑是成功的，当今社会下有多少人能沉下心来做事？王峻就是个高大全，虽然居心险恶了点点，腹黑了点点，霸道了点点，无疑还是个好小攻的。不过抓到陈素也算他人品好，所幸到最后也变成了个宠受文。没有过多的来自社会和家庭的压力，这对夫夫还是很幸运的。总之，看完晨曦，下决心要好好学习……果然是立志书籍。
- 7、第一次看耽美小说，感觉很怪异。此书没有华丽的词藻只有朴实的描述，但个别段落却充满情色的味道。陈素怀揣着梦想从乡巴佬发展到精英份子，这其中没有王俊的感情和金钱支持是不行的。然而这只是太过理想化的一个梦，梦里是衣食无忧顺风顺水的，连应有的荆棘也被明显拔除了。最后再来一锅大杂烩,OMG,就这样完结了？
- 8、看了很多经典的耽美作品，所以并不觉得这篇很出彩，可能这是中国耽美文的共性，感情描写的转折太突兀，但是和政治，国情，民生，文化特色息息相关。当然，此文被推荐的如此高频率还是有

它自身的闪亮点。比如它很长，长到一定程度花了我一天一夜才看完，开玩笑~~里面的小攻性格比较古怪，属于那种心灵有创伤的童鞋，所以关系开始是对小受比较狠毒（经常关禁闭，限制人身自由）。后来小攻越来越有人情味，慢慢发展为五讲四美夫夫家庭，后半部分都是情浓意重缠缠绵绵了，估计可能是爱情改变了性格和人生观吧！这点很值得我yy~但是在小攻一开始确定感情的方式上转变太快了，在发现小受和女人过于亲密时怎么突然间就想起h了？不是应该会很别扭关小受禁闭或者冷淡或者打人才能发现心里的感觉的吗，怎么这么快就感觉只有通过h才能发泄愤怒呢？这点周大处理的有点极端了，过渡不太平滑。还有就是怎么陈素的魅力这么大，说几句人人都会说的话就把宇宙无敌才华出众的王峻多年的积怨全排解了，这个道理王峻难道自己就没有想到过吗？还有他怎么就把王峻四人组的人生观扭转了180°呢，不过只是对北大出身的几位表示佩服，但是现实中，有多少人能对北大学子表示崇拜啊？这点处理的也不太圆滑啊。不过总的来说，这本书还算是不错了，感觉周大写这本书查了很多资料啊，关注了好多我们成长中的国家大事啊~当然耽美是为了我们提供一个虚幻美好的世界，太贴近真实风格的话就应该写的更加曲折点，可以参照筱禾的风格，但是结局可以he的。个人意见~~

9、他，没有遇见他。没有睡眠，没有温度。在每一个漫长的黑夜，清醒地体会寂寞的滋味。也许可以推测一下王峻没有睡眠的原因，是因为有梦吧，也许在梦里会看见母亲歇斯底里扭曲的脸庞，掐着他脖子纤长白皙的手指，布满痛苦矛盾的眼眸，也许会看见王英堂冰冷厌恶的眼神。太多的也许...让睡眠也变成伤人的利器，在王峻毫无防备时，狠狠的划伤他，直到伤痛变成习惯，感情变得麻木，睡眠离他而去...在成长为一个有担当，有能力的男人之前，王峻只是一个孩子，一个没有人爱的孩子，一个寂寞的孩子。母亲曾经的伤害，父亲的厌恶，剥夺了王峻快乐的权利。除了冷冰冰丰富的物质，从小缺爱的王峻只有刻骨的寂寞。在灯红酒绿的欢场冷眼看着世人群魔乱舞，沉默。在开车回家时间闻见别人家飘出的饭菜香，沉默。深夜在空荡荡的家里，机械地打着游戏，沉默。王峻，是个寂寞的人。他，没有遇见他。形单影只，浑浑噩噩。虽然陈素的家庭不富裕，但相较王峻，陈素确实幸福太多太多，有一个完整而平凡的家。只是，即使如此，陈素也是孤单的。在三兄弟中排行老二，不上不下的尴尬位置。没有老大的引人注目，也没有老三的得人宠爱。所以，从小到大资质平平的他，得到的关注少的可怜，是一个没有存在感的人。考到北京上大学后，农村的家庭背景和沉默寡言的性格更是被众人边缘化。面对城里学生的轻视，摆出骄傲的姿态冷眼以对。在人群中，独自一人抱着饭盒，走向食堂。一个人在书店，抱着书自得其乐。不在意过去，不担心未来。陈素，是个孤单的人。如果没有那一次事故，他们的寂寞与孤独，是不是就这样永远平行了？我想，是的。也不会有后来，温馨幸福的故事。可见，那一次撞车，却是整个故事的点睛之笔，也是最重要的转折点。后来的情节安排，便是水到渠成。在王峻抱着陈素闭上眼，睡着的那刻。我想，有什么东西，已然在未知的角落慢慢发芽了。那一刻，王峻得到了救赎，陈素得到了重生。不得不说，他们确实是天生一对。而后故事的发展，便渐入佳境。王峻找到陈素，要求他与他一起“睡”，纠缠自此开始。同居的日子，如同天边的云朵一般，在看蓝天中静谧的漂浮而过。不由的想起杜甫那句“随风潜入夜，润物细无声”，我想世界上，最强大的力量，便是渗透了吧。不知不觉中，便让王峻冰冷麻木的心，渐渐融化在陈素安静善良的眼眸中。王峻是个睿智的男人，他知道，他的家人需要自己创造，不是控制，不是征服，是创造。他给了陈素足够的尊重与爱护。虽然，在一开始，他的手段不太靠谱，把陈素关进黑屋子，干涉陈素的生活。这是可以理解的，暂且归纳为王峻变相“爱”的体现吧。在某些时候，配角的作用是起决定性作用的。比如，刘菁，这个大城市势力精明的女孩子。那夜，王峻看到陈素与她结伴回家，醋意横飞，把陈素掀翻在床...自此进入故事的高潮，王峻与陈素的羁绊更深一层。被刘镇东气的吐血后，陈素从恐惧中清醒，羞耻感顿时排山倒海而来，将他淹没。接下来，便是落荒而逃从北京到重庆。看到这里，我不禁有些失望，从一开始周大开头的安排给我惊艳感觉，我便认定这是个不落俗套故事，谁想...竟又是这般狗血的情节，我妄自猜测故事的发展是小攻发现小受逃跑，便开始天涯海角的找寻，怎奈小受却是躲的太好，天下之大无处可寻，于是对小受日夜思念，相思成疾...之类云云。而小受则是开始新的生活，种种机遇，变为人上人，多年后，两人偶然相遇，又开始一番新的纠缠...我很庆幸，当时我耐着性子继续读了下去。与我想的完全不同，王峻他们很快就找到了陈素，并在高远的哄骗下签下“卖身契”，从此陈素注定了与王峻难舍难分。既是他不是自愿的...到后来的煤矿事件，王峻母亲的事，陈素父母的事...一切的一切，用平常的琐碎事，填满了这个温馨的故事，让所有人得到了圆满。很不错的大团圆结局，可见周大确不是后妈。我想这也是这个故事的魅力所在，小说为杜撰，永远给人可望而不可即的距离感。而晨曦却让人感到如此的真实，温暖。让人觉得，在这个冷漠的

世间，幸福也许并非童话。在物欲横流的城市里，一个人的漂泊总有结束的时候。生活还是充满希望，能带给人这样的感觉，晨曦是成功的。晨曦，故事如题目一般温暖。也请一如王峻，陈素般寂寞孤独的人相信，每一个人，终有归宿。在未知的某一天，你的“王峻”或者“陈素”会出现，带你走向温暖的地方，在漫长的岁月里陪你看细水长流，看花开花落，看云卷云舒。从此寂寞孤独远离。

10、喜欢它流露出的淡淡的温馨真的让人觉得很幸福呢没有尔虞我诈没有矫揉造作有的只是真诚自然流露着的幸福 在读着的时候忍不住会想笑不是那种哈哈大笑而是一种无声的轻笑幸福感油然而生祝福所有的人也希望作者能推出更多这样的作品O(_)O~周而复始的其他文还有《雾霭》《细雨》《晴空》幸福不止一点点~

11、此文看过一年多，一直念念不忘，一开始很不喜欢王峻，太强势，霸道，当看到他动手打陈素的时候，特别的鄙视他，然后就一直希望作者换男主，不过看到后来，陈素的逃跑事件让王峻有了反思，印象慢慢改观了，陈素也从最初的懦弱成长起来，山西煤矿事件考验了两人的感情，自此以后，此文越来越温馨甜蜜了，很喜欢看王峻宠陈素的样子，还有陈素的毒嘴。。哈。大快人心啊。。我不是耽美爱好者，但是看文那么多年，对比一下，的确是BL文比BG文文笔，内容都要精彩的多。所以每次看文之前都很纠结，看过之后又欲罢不能，可能BG文太多了，内容什么都有点大同小异，然后看看BL文尝尝鲜。也不错的。。。强推此文。。。看这文的评分这么低。。。有点替作者抱不平。。哎！·

12、看过了，好温馨好感人，陈素王峻的生活很理想。其实有个爱自己，自己也爱他的，真得不容易，如果他们的物质不丰富了就过不了这么好了是不是？原来也可以抓一个爱人，创造一个爱人，培养一个爱人，只要他是你的菜，逃到天边也要抓回来。

13、一句话：耽美版的《平凡的世界》。所以说，一个人爱读什么书，写出来的东西跟自己喜欢的作者风格是很像的。作者的情怀太过伟大。开头很惊艳，后面，就和耽美没多大关系了。作者忧国忧民之心天地可鉴。拥有强烈的社会责任感的耽美小说。长使英雄泪满襟啊。读什么书，喜欢什么作者，拥有什么风格，写作有风险，读书须谨慎

14、刚开始看这本小说，真的差点把看小说的兴趣都抹杀掉了，对于男同相当的排斥。但是后来看到平淡的文字中，也有着深刻的现实。王峻是上个年代悲剧爱情的产物，在他淡漠的家庭生活下成长为了冷淡的他，他的内心鄙视着冷淡的社会，但是也渴望着一个温暖的家，时间的巧合让他与一个出身于农村家庭的生来自卑的陈素相遇。他们的结合形成了鲜明的对比，是现代的城市的人大多数的心机，名利和未被污染的纯洁的心灵。现代社会这样的人太少。陈素的自卑是大多数农村家庭出来的孩子都有的，一心只想着读书，盼望着有天能过上好生活，但是往往这是不够的。文中反应出来的东西是普遍存在却无力改变的，西部教育的匮乏，山区孩子没有钱无法收到更好的教育，一系列的问题，其实大家都看到的，但是能干什么？

15、但是王峻和他朋友的背景才让这个变得略为复杂。有人跟我说不喜欢这故事，因为陈素这样的经历绝对不会发生在一般人身上，他实在是好命得一塌糊涂。但是小说毕竟是小说，源于生活又要高于生活。陈素的简单跟纯朴，或许才是他获得幸福的唯一原因！

16、他们的相遇很是意外。陈素一直平凡卑微，王峻一直冷傲失眠。自从，王峻遇到了陈素，抱着陈素软软的身体，他才可以勉强入眠。从十八九岁的少年开始纠缠，十年光阴不过弹指一瞬间，平淡的幸福，很好。

17、>>>晨曦我不是很喜欢看长文，因为我看文的习惯是一口气看完，超过两天还没看完的话基本说明这文没什么被我看完了的希望了。超过十五万字的文即被我看做是长文，基本被我先束之高阁，太长我看着累。看了word的字数统计，将近24万的文我还真没什么兴趣。之前mariko跟我推荐的时候我看了那个“2”开头的六位数就直接把他扔到一边去了。这段时间没怎么看新文，一直在挖以前喜欢的旧文看，光是只手遮天我就不知道最近又看了多少遍。而且看长的时间里都在看架空，好久没看现代文了，但前天就不知怎么鬼使神差的溜去看了很长很长的晨曦。前天看到半夜两点看得眼泪都快出来了才看到三分之一，实在不行了抱熊熊滚被窝和周公下棋去了。昨天乐巴乐巴的看了快一天，晚上终于看完了，乐了一个晚上心情很好，真是太太太可爱啦。所有人都喜欢，小攻小受狐朋狗友都好可爱。小攻王峻，小受陈素，那不是死去活来也不是甜死人不偿命那是过日子，长长的十几年时光，王峻可以毫无他想的对旁人说“这是我夫人，我们算夫妻关系”，陈素小白嘟嘴想自己又不是女的，也依葫芦画瓢对旁人指着王峻说“那是我夫人”，然后戏里戏外集体笑到喷饭。晨曦不是搞笑文，也不是小白文，就我而言，晨曦是童话。成长，生活，依偎和疼爱。小攻工作赚钱洗衣做饭全能，小受正好相反，除了学习工作开会其余基本啥都不会。但小攻疼爱宠溺小受不是假的。常年失眠的王峻

只有在陈素的身边才能入睡，陈素的纯净自然是王峻心中最温柔的净土。王峻说陈素是自己创造的家人。对于王峻来说，陈素是亲人，爱人，家人。王峻寂寞凄然，从小到大只有刘镇东，高远和宋威在身边，是朋友是兄弟，但亲人对他而言只有漠然和恨然，所以他寂寞，所以他要为自己创造家人，那就是陈素。就我而言，喜欢的是他们两个人，两个人在一起，才会有阳光和空气，才能呼唤和生活。在漫漫的时光中过着自己的小日子。爱可能早已淡然，我的印象里，他们从来没有对彼此说过“我爱你”，但两个人的心中都知道对方心中自己的分量和位置。我很喜欢王峻窝在陈素怀里的感觉，陈素拍着王峻款款的肩膀，王峻埋在陈素的怀里，那是一种对温柔的依赖，心不设防的窝心感，卸下冷漠，卸下坚强，这么多年的心痛也可以释怀，在陈素淡薄却温暖的怀中，小小的肩膀也可以为他撑起一个世界。我喜欢王峻对陈素说“你是我的，我也是你的”，这是一种互相属于的归属感。那不是孤独，他们身边有嘴坏却温和的刘镇东，笑面虎而可爱的光棍高远，惨绿少年其实很有个性是宋威，还有投缘的老中医，莫名冒出的两个江明华。朋友是安慰，是陪伴和成长，而王峻和陈素家人和爱人，虽然没有那一纸的契约，但没有人会怀疑他们之间的感情。我相信就是时间过去很久，但想起晨曦的时候，我还是可以想起那种喜悦的欢愉，想起他们十几年的生活时光，想起那种相互属于的温柔。晨曦是童话中的现实，现实中的童话。也许只是因为现实依然无法达到完美的程度，所以当看到晨曦中的每一个人，都能感觉到一种满足和幸福。陈素抱着王峻宽宽的肩膀，说着漫无边际的话，王峻将头深深的埋进陈素小小的怀中，缓缓的，时光荏苒，幸福散着淡淡的光，透着薄薄的红透明的蓝，摩天轮在空中慢慢转动，幸福在指缝间...流转。

18、晨曦 这本不知道看了多少次的耽美文 每一次回顾都会有不一样的感觉 说不清理由的爱上这篇文 每隔一段时间都要拿出来回顾一次 说不上是自己的执着还是周而复始大大的文太吸引我 陈素 王峻 两个不同世界的人 两个观念完全不同的人 在一起生活 相伴 变老 似乎可以看到书中描写的画面

19、晨曦，我看了一遍又一遍的书，非常喜欢。这本书李没有轰轰烈烈的爱情，有的只是如同平常生活一样平淡而又幸福的两人世界。晨曦里，最让我感动的是王峻给陈素用软玉，很少能在文中看到的情节，且不说是否真有这样的事，这一细节，体现出王峻对陈素的那份关心与真心。正如王峻在文中所想的，他不知道这是不是爱，但是，他们互相是分不开的，这就够了。他们分不开，王峻就是死，也会拉着陈素一起。离开了王峻，陈素也活不下去！我不羡慕他们优渥的生活，我羡慕的是，他们拥有彼此...

20、前半部真的很吸引人，看到中间突然发现这是一本描写男男爱的书，依然很喜欢。后半部分写的有点儿乌托邦的感觉，来自农村的老人竟然也能坦然接受，让人觉得多少有点儿理想化。如果能有稍微多点儿的矛盾冲突，在矛盾中更深化一点儿感情是不是更好啊呵呵自己瞎说。总的来说，看完这部小说后，对男男爱有了更多的了解和理解，写的还不错~~

21、2008-09-04 23:31:26感觉很复杂很多人喜欢这文 也有很多人雷文笔确实好 写得很吸引人有人批评“又红又专”，的确，陈素的个性，以及一些事情的处理手法真的是很价值观 世界观非常正统的，正统到很不现实所以看完了才会觉得蒙掉了吧但全文又的确很自然的流露出淡淡的温馨 幸福感觉 让人觉得很舒服真是不知道怎么说才好啊=====2013-03-13 原来已经过了5年。这篇文放在手机上，重看过无数次，现在的想法当然也不同了。现在倒不觉得是一个感情故事，更像一个作者借用故事传达自己的价值观，有关社会和命运的故事。陈素从农村考到大城市想改变人生的命运却遇见了王峻，他的人生也改变了。王峻这帮高富帅，一开始漠视人命，漠视法律，经过陈素的感染，也开始正视家庭内部的矛盾，自己对父母的感情，以及职业选择对自己人生的意义，最后是一帮比较有正常价值观的高富帅了，呵呵。王峻对陈素的改变也是很重大的，如果没有王峻，陈素可能就是老老实实，在大城市里辛苦打拼，可能一辈子也没有什么出息的普通人。qj感情啥的是故事梗，没法说啥。但是王峻让陈素退学，重考人大，确实很大的改变了他的命运，如果王峻不是个学识牛，社会经历牛的高富帅，可能不会也不能让他去考人大。陈素可能是受传统教育，爱国等思想感染的比较多，受经济社会感染的比较少，所以在他的同学中反而是最务实，最关心国家大事的一个，最后进入国家机关从事民生工作。如果多一些陈素这样的基础，或者研究类国家公务人员，肯定会做出很多实际贡献的。感情的部分就不说啦，大家自己体会吧。这样想来，其实他们是一对很好的伴侣，这份爱都双方都是有益的，双方都能成长。

22、第一遍酣畅淋漓，又陆陆续续看过几遍，突然有一天惊觉：这其实也算是高帅富抢占娘家妇女，良家妇女无处可逃曲意迎合，最终双方情投意合，幸福的生活在一起的典型的言情剧情节，没有金钱基础，何谈将来。但是作者的文笔非凡，依旧使我沉迷其中：小说嘛，不高于生活怎能成文！

- 23、我看的是周而复始的《晨曦》。这部小说的电子书还存在我的手机里，有事没事拿出来读读。很喜欢陈素，很单纯的一个人。积极向上的精神，书中写到很多的关于国家发生过的大事，觉得很窝心，这是一对很生活化的情侣，很简单的生活。强力推荐！！！！！！！！！！
- 24、本文阐述了一位农村娃由于一场车祸遇到一位金主从而被包养..然后发生关系后意图逃离，却被金主强制带回，由此从一位啥都不懂的乡下娃变成了一代知书达理儒雅淡定的男子...这个故事告诉我们：1.发生车祸后一定要晕过去，不能要钱。2.不用掩盖自己的拜钱主义，喜欢你的人对你任何缺点都是可以包容的。3.即使是山里的父母，对于同性恋这个问题也是会持包容态度滴。4.夫夫之家一定要有许多许多夫夫之恋。5.同性恋之间好幸福....内牛.....6.....7.....以上。纯属个人YY...其实挺欣赏陈素和王峻之间那种爱情。虽然同样的爱好兴趣事业哪怕是世界观和人生价值体验都那么的不同，两个人彼此相爱，哪怕一开始只是金钱和武力的威胁作祟。王峻的朋友 家庭 父母 人生...因为陈素一个人而全盘发生了改变。王峻甘之如饴，只知道 陈素这个人是他此生想抓住的...好吧，其实我最羡慕孙莉，自己幸福着，还有一帮夫夫的朋友...极度满足她的好奇和围观欲望.....扭动...我也想.....以上。纯属个人HC.....
- 25、还是很好的感觉。在时不时冷一下的3月看完这本书。这本书给人回归的感觉。不论人物身份的设定，两个人感情的发展，还是里面很多事情。好些耽美都是喜欢在一个宏大的背景下，让人物缓缓登场。过于突出两个人之间纠葛是因为一方太过强势的性格，环境或是身份，那样的小说不是不好，两个人虐来虐去看得人揪心也过瘾，不管最后是分是合，都是热热闹闹的一出戏。但是，也只是戏，和生活无关。开始几乎以为又回落入这种境界，而陈小素也太唠叨了。慢慢，就开始变了，最后，好像是陪他们走过一年又一个年。看着两个人扶持，有滋有味的过日子，守着对方变老。这种结局几近童话。顺理成章。陈小素好像是看起来最大的受益者。人生从此不同。如果不是因为王冷面。最欣赏的是，王冷面思及陈小素如果没有遇见他，又会是怎样，此念一起，就觉得自己没品。于他，陈小素就像是那缕晨光，生活才见温度。会觉得是对他的一种侮辱。是欣赏这样的人。爱，姑且用这个词。最可贵的就是，让从来只看到自己的人开始理解别人，不是去过问自己付出了多少，而是看别人对自己的帮助，平等并且尊重。而，对于陈小素，虽然，前前后后人生境遇有了很大不同，即便变得有本事，知道反击，不再懦弱，他还是有着最初品质的陈小素。善良，纯朴，上进，自知。笨一点没关系，重要的是自己不要放弃。并且不要轻视自己。那样一个从农村来的小屁孩，从来没有一点因为自己的出身而不爽的时候。怎么说，其实，每个人身上都有闪光的美好品质。这，才是晨曦。
- 26、哎！我愧对同仁！这么一部80%的腐女都叫好的文怎么就被我看成这样了——前面还好，后面几乎是一目几十行这样看的，而且毫无享受，就只是做个了结，看看怎么收场一样。我真得很想找一个和我口味相同的人！我不知道大家的口味是如何，大家眼里的“好文”都有哪些必备要素。我觉得我这么看文很孤独！因为越是人多推荐的我越有可能不喜欢。别人不喜欢的我可能喜欢，但既然别人不喜欢，听描述，就容易造成不好的第一印象，又不会找来看。这个众人眼中的经典，在我看来真的太生活化了。起先相遇到相爱的过程还能看，到后来，写了很多其他不相干的人。我理解作者，她是要把同志的点点滴滴真真实实地让大家看，告诉我们他们的生活与我们无异，不是灯红酒绿的放纵和危险重重的拼杀，都是我们身边的普通人。我们在爱情中碰到的烦恼他们也有，他们在生活中碰到的困难甚至比我们多，心思比我们更细腻敏感，因为他们仍是不被普遍认可的群体。不得不承认小说写的很朴素直白，可是我一直以为腐女们喜欢看更有情节性、美化过的男男之恋，而如此平淡写真的一篇文章，竟然如此被美誉，嗚嗚，也许我欣赏的过于浮夸吧。即使是描写普通生活的，我也希望只是围绕感情写。我对他们的生活已经没感触了，现实中认识过了，所以特别希望看那种所谓完美结合。很遗憾《晨曦》给我的感觉平常之极，只能说我不喜欢这种大事小事琐事全端出来的叙述手法。写到后来作者给了个全体人物大团圆，我却有点哭笑不得。其实从作者的文笔而言我觉得并不出彩，同是生活文，不如等闲的《错落》句句沁入人心。不过有一点新奇的事，作者在写欢爱场面时很特别，看了这么多，第一次看到有人这么写——很含蓄，像散文一样，属于那种如果眼睛一掠而过，会不知道这是在写性爱。写的确实很美很婉转，这和晓春的手法大不相同。一个我一看就觉得作者是女性（不过周而复始是男是女我也不知了），另一个我看了怀疑是男性（事实上晓春是女性）。当然对于我这个色人而言更喜欢哪种不言而喻。不是冲着H看的，但不能没有好的H啊！不过如果是恶俗的，那也宁愿没有。
- 27、这几天看了晨曦、雾霭和细雨三部曲，其实三对主角，一开始的身份差距都挺明显的。且不说张震和沈文华这对昔日的同班同学，如果张震没有在选择班长的时候毫无芥蒂的投沈文华一票，沈文华会

记得他吗？如果张震在多年后没有凭借自己的不懈奋斗和努力，凭借自己靠谱的人格魅力和靠谱的身家，能打动沈文华吗？沈文华若失却知识分子独有的清冽气质，从此庸碌无为，还会让张震多年如一日的心倾吗？我想说的是一种平等，一种尊重，一种骨气。王峻和盛则刚够有钱了吧，小方和陈素，在面对无论是知识结构，经济结构都比自己高几个台阶的人时，都没有丧失掉最起码的自尊与骨气。所以他们赢得了对方以及对方那个阶级的人的认可与尊重。小方和陈素，其实算是一类人，农村出来的，家中地位尴尬，出去到社会上，到学校中，也是淹没于大众中的一员。如此普通的他们，怎么能让天之骄子的王峻盛则刚之流一爱那么年，成终身奴隶。不要跟我说什么一见钟情，爱情没有理由。才怪。扯淡。两个人要能长久在一起，除了各自性格的契合互补以外，更需要对双方的欣赏。他们那样的人，生来就是金字塔尖上的人，什么没见过，浑浊的社会，浑浊的人类。陈素家境一般，排行尴尬的老二，外表不出众，学习不出众，脑袋也不很灵光，全凭刻苦勤奋，才考上北京郊区的三流大专。要是没有遇上王峻，他的下半生，除非有另外的奇迹，否则完全可以想象得到，泯然于众生。受害者的他，本可心安理得的将王峻等人给他的医药费全数花光，他却仅将必须的医药费用掉，便在后来将余数还给了王峻，与王峻同居几个月中，更算好每笔花销，多的绝不拿，克守着做人的本分。就是这样的他，才让王峻和他的朋友们对他另眼相待，把他当成了一个“人”。要不是被王峻吃干抹净，身心遭受巨创，给他十个胆，也不敢拿着王峻的钱逃到重庆。即使逃亡中，仍放不下家人，足见其家庭责任感。多年后，在王峻的帮助下，凭借自身的努力与勤勉，顺利考进北大，顺利在北大同学们惊讶艳羡的目光中进入国字号机关工作，一心为民，致力于慈善事业，还影响了当初几个本欲从事非法走私事业的公子哥，成为了军人、法官、正经商人，走上正途。我觉得，一个人一定要有性格上的闪光点才能让人真正的折服。小方虽然油滑，但他有价值十万的小塔不卖，反为家人细心挑选金饰，连金店老板亦为之动容，给这打工仔送VIP金卡。老板欺了他，也豁达的不予计较。路人皆冷漠，只有他一人将盛则刚扶了起来。盛则刚送他小屋想藏娇，他却躲得远远的（若真接受了，说不得就成盛则刚众多前任中的一员了）。后来跟盛则刚在一起后，身边有个大金库，也只算计自己的小小钱，四十平自己挣的小屋，是他的尊严与骨气。方家千金的孝顺让挑剔的频繁破坏儿子感情的盛家阿姨也一心向着他。只有高中学历的小方，屡屡语出惊人，谈吐不凡，不止一人惊叹，这哪是一个高中生能说出来的话。这些，离不开他不断的学习与思考。他并非一个安于现状，不思进取的人。他能游走在形形色色的人之中，凭借的不仅仅是他的三寸不烂之舌，更多的是他那颗历经世俗却保有纯善的拳拳赤子之心。周而复始的小说中，有对社会的批判，没有爱哪有恨。这些人，其实也是我们当中的人，生于斯长于斯，抱怨着挣扎着努力着奋斗着。区别只是，他们是有点现实的童话，我们是现实中的现实。即使如此，仍要保有正确的三观来过活。

28、这书我都可以倒背了，反正作者很强大，什么社会事情都写了，尤其是山西挖煤那点，我都想着作者会不会是山西人了，哈哈，我喜欢他们俩之间的爱情，并且也特别憧憬那样的爱情……

29、看了很多年的书看过很多书，故事或曲折或离奇，或情深感人或逗趣搞笑，却没有多少本能像晨曦一样在我心中如暖流，漫漫地溢满心间无限温暖。“搞笑”的相遇，小言的开始，有些童话的情节，尽管如此，故事写得十分的真实而流畅，就像身边朋友发生的真实故事。农村到北京读书的陈素因为“有助”富家子王俊睡眠在“不幸”的相遇后被迫与其一起，两人一起成长一起经历着发生在身边的变化一起影响并被影响着。周而复始的故事写得有些琐碎但是又同时那么地亲近平近，而爱和勇气正是从这种这种平凡琐碎的生活中一丝丝的渗出来直达人心。晨曦，一本无限温暖的好书。

30、这是第二次看这本书了，每次看完这本书都久久的沉浸在当中不能自拔，当初朋友介绍给我的时候就只说了一句话：“看了晨曦就拔不出来了”真的是很好的一本书，以前一直挺排斥同志的，但看了这本书观点完全改变了，书中的友情，爱情都是那么简单，单纯，就像是真实的生活，那么的朴实，自然，一点都不做作，羡慕王俊，刘镇东，高远，宋威之间的友谊，也羡慕王俊同陈素之间的那种朴实的生活。看到他们兄弟之间的互相调侃，见面时的打闹都令我羡慕不已，真希望自己也可以拥有一帮这样的好友。看这本书的时候都是秋季，暖暖的阳光，温和的风，这种感觉很享受，书中描写的北京生活也很令我向往，一直都很喜欢北京，但看完这本书就有一种迫不及待想去北京生活的冲动，总之一本很值得看的书。

31、从一开始便认定陈素了便是要下地狱也不放手谁管下一世 只这是到死都不分开感觉会很残酷 实质上我觉得很美好

32、晨曦像是在娓娓道来，生活的本身，生活就是那么真实，平淡却透露这点点温馨，不关性向，无关风月

33、我是在连续看了很多跌宕起伏的生死缠绵的悬念重重的小说后看到这篇文的。文章平平淡淡，整个故事一条线拉通，没有什么悬念。但静下心来读一遍，却觉得满心都是带着阳光的温热，就像这个书名，第一缕暖黄色光线倾斜着突破云层，飘落到地平线上。陈素他们的生活，简简单单。两个原本毫不相干的人因为奇妙的缘分走到一起。就像书中说的，他们不是因为爱情而相遇，却因为生活而相依。陈素。我蛮喜欢陈素的，呆呆傻傻的一个人，却因为换了副无框眼镜，穿了身罕见名牌就成了个孤傲的公子哥，无论什么时候想想那镜片背后澄澈的眸子我就想笑。陈素很幸运，因为遇到了王峻，因为有这样开明的父母。一个婴儿降生于世，到最后躺入棺材时应是满身污垢，而陈素却被王峻护在象牙塔尖，不让他接触社会的肮脏，人性的黑暗。可是这世上又能有几人如他一般。王峻。在遇见陈素之前，他只是一个活死人。想想看，这就是爱的力量。童年需要父母的宠爱家庭的关怀时，他唯一面对的是金钱带来的战利品，就连他的出生也只是利益交换的证明。但是，陈素却闯入了他的生活。不知为什么，一向失眠的王峻能在他身边安然入眠。应该是他身上那股纯真吧。至于后来的情节也是在意料之中的，慢慢的接触让他们更了解对方，突如其来的灾祸却更是证明了对方在心中的位置和悄然而来的爱。但始终这只是一个故事。没有真实的背叛，没有柴米油盐的争吵，没有精打细算的矛盾，没有家庭内部的驱逐，没有周围人的厌恶，没有疾病的困扰，没有感情的疏离。但也就因为这只是一个故事，所以它能带来的没有瑕疵的源自生活的温情，让我深深感动。谢谢你们，让我仍相信相濡以沫的生活，才是爱情。

《晨曦 上》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